

证券代码：874232

证券简称：晶华光学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12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赫建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和战略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

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成员人数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为5名，任期不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绍基、李运、徐友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独立董事人数变动，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不再设立专门委员会并废止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及经营管理实际需求，公司董事会拟不再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相应废止已制定的《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

度》《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不再设立专门委员会并废止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绍基、李运、徐友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拟于2025年4月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宜，

审议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5日